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香料饮料研究所（单位名称）的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香料饮料研究所国家农业科学万宁观测实验站建设项目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GDHXHG2509214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超纯水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嘉益优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07.65万元，资产总额为51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超低温冰箱（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徽拓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1141万元，资产总额为245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球磨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格瑞德曼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119.4万元，资产总额为4417.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升降机平台（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闻韶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8人，营业收入为24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2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 土壤研磨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格瑞德曼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119.4万元，资产总额为4417.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微波消解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6人，营业收入为14853万元，资产总额为2631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海南森之灵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1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